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3次定期會

臺中市強化社會安全網

第二期計畫

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報告人：局長 廖靜芝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6 日

目錄

壹、前言.....	1
貳、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果.....	1
參、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推動機制.....	3
肆、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服務重點.....	7
伍、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執行成效.....	12
陸、結語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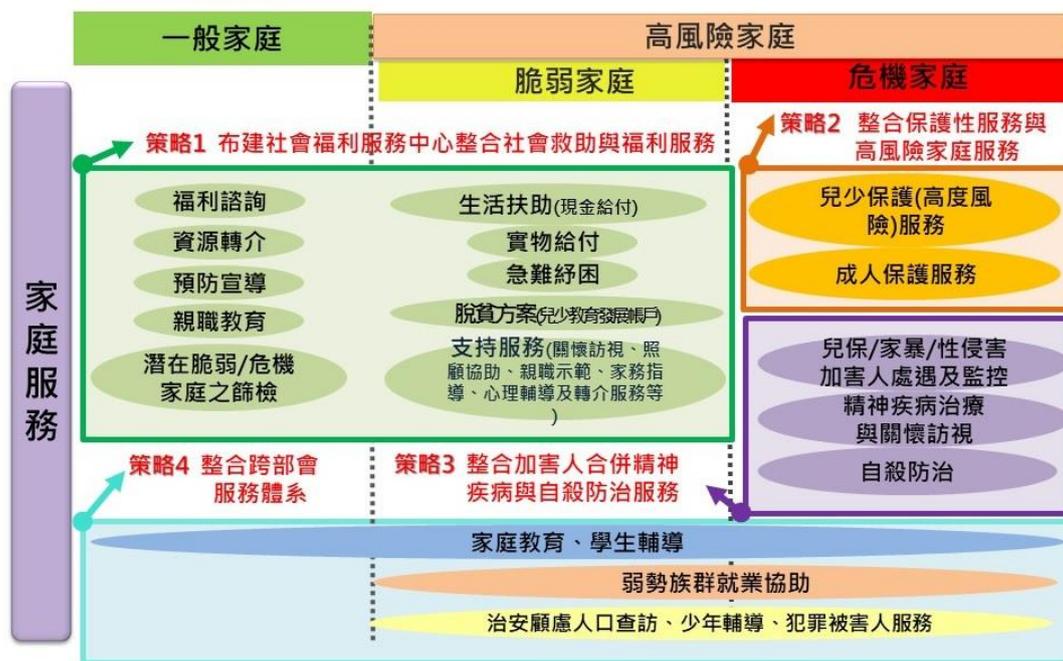
壹、前言

近年來發生數起重大社會矚目案件，如無差別殺人、家庭暴力或兒童受虐致死及殺子自殺等事件；經探究，發現事件成因包含貧窮、失業、毒品、心理衛生、照顧負荷和社會隔離等多面向議題。即便過往中央及地方政府已建置各項服務體系，然檢視既有服務體系之服務可近性、資源配置適切性，以及服務輸送情形是否完善、到位，是後續服務策進之重要關鍵；此外，多元複雜之社會議題已非仰賴單一網絡單打獨鬥即可因應，整合相關網絡之資源成為解決問題的當務之急。

為因應案件背後呈現出之多元複雜社會議題，行政院於 107 年 2 月 26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透過檢討既有機制之缺漏，試圖提升服務效能，並擴大涵蓋服務的對象，避免漏接之情事再現。為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中央重新盤點及連結各部門資源，推展整合性服務，並擴充地方政府社工人力；於地方政府層面，則透過深化脆弱家庭服務、精進預警機制、提升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之服務效能，以及重新建構公私部門的分工與合作等機制，完備服務體系及服務模式，期能建構一張綿密的安全防護網，扶持社會中的每一個個體。

貳、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果

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一期計畫(107-109 年)以「家庭社區為基石，前端預防更落實」、「簡化受理窗口，提升流程效率」、「整合服務體系，綿密安全網絡」為三大目標，搭配「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四大執行策略，回應一般家庭、脆弱家庭及危機家庭所需之服務(第一期計畫整合策略與服務內容如下圖所示)。



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一期計畫整合策略與服務內容

本市依據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一期計畫之目標及策略，將介入焦點由「以個人為中心」轉變為「以家庭為中心」，積極建構各項服務，第一期執行成果摘要如下：

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

- (一)布建 14 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推動「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整合服務模式。
- (二)脆弱家庭服務涵蓋率達 110%，減少漏接個案之危機。

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

集中篩派案 24 小時內處理比率達 100%，妥適評估案件風險程度，提升處理時效。

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整合性服務涵蓋率達 94%，提供整合性評估。

四、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

建構跨網絡單位之溝通機制及協調平臺，每 4 個月召開強化社會安全網推動會報，並落實府級、局級、區級跨體系合作機制。

參、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推動機制

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110-114年)計畫係延續第一期計畫目標，秉持「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概念，強調深化既有服務及擴充服務廣度；其次，持續強化社政、衛政、勞政、教育、民政、警政、司法等網絡之整合，並串連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社區組織之力量，藉由跨網絡溝通合作，及公私體系間對話，逐步把每一個環節補起來。

第二期計畫透過「強化家庭社區為基石，前端預防更落實」、「擴大服務範圍，補強司法心理衛生服務」、「優化受理窗口，提升流程效率」、「完善服務體系，綿密安全網絡」四大目標，結合「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四大執行策略，以建構「多元可及、量足質優」之整合服務(第二期計畫整合策略與服務內容如下圖所示)。



本市以第二期計畫目標及策略為社安網工作推動之核心概念，各網絡單位分層於局級、區級機制中落實跨體系協調及合作，並透過府層級會議進行整合。各層級推動機制分述如下：

一、局級跨體系協調及合作機制

各網絡單位定期召開局級會議，邀集網絡單位(含民間團體)進行實務合作共識協調與機制研商，本市社政、衛政、教育、勞政、警政及法務單位依權責項目主辦各項跨網絡協調及聯繫會議。

(一)社政單位橫向合作機制

1. 連結公私部門深化脆弱家庭服務

針對本市脆弱家庭個案服務，社會局定期每4個月與民間團體辦理公私協調會議、共案服務之個案研討會議等，強化公私協力合作機制，提升個案服務品質。

2. 培力兒少及家庭支持服務

針對本市兒少權益與福利服務，社會局定期召開「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早期療育服務」、「青少年業務」、「兒少安置機構及團體家庭」、「守護家庭小衛星暨弱勢兒少課後照顧服務」各項網絡聯繫會議，協調業務推廣與合作事宜。若於服務過程中評估有需要，將邀請專家學者及資源網絡單位進行個案研討或區域資源網絡聯繫會議。

3. 優化保護服務

針對兒少保護、成人保護、性侵害防治等議題，由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召開「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實施計畫定期會議」、「家暴安全防護網之網絡檢討會議」、「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網絡聯繫會議」及其他保護議題之跨網絡會議，共同深化服務內涵，以強化公私協力，提供更有效整合服務。

(二)衛政單位橫向合作機制

落實心理衛生、藥癮個案服務及加害人處遇服務

針對多元議題，邀集相關網絡單位召開「家暴相對人處遇團體督導」、「性侵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多元議題跨部門個案研討會議」，強化衛政與其他網絡單位業務合作及轉銜工作。

(三)教育單位橫向合作機制

1. 建置中輟輔導策略

為協助本市國民中學、小學中輟學生返校復學，教育局召集社政、警政、司法、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通報中輟生之學校校長召開中輟專案研商會議，共同研商中輟個案輔導策略。

2. 推展家庭教育策略與服務

本市家庭教育中心每年定期召開2次「臺中市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邀集各網絡單位推動及協調，並與社會局共商個案轉介基準與流程，透過社政單位評估並連結「家庭教育關懷服務」，共同推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計畫。

(四)勞政單位橫向合作機制

1. 整合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資源

為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勞工局每年邀集社政、衛生、教育及相關單位召開就業轉銜服務聯繫會議，強化資源連結。

2. 推動經濟弱勢就業協助

每年定期召開2次「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具工作能力者及經濟弱勢之失業勞工就業促進計畫跨域聯繫會議暨研習活動」，增進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者就業協助效能，促進勞、社政雙向聯繫，透過業務網絡交流建立個案轉介合作機制。

(五)警政單位橫向合作機制

強化少年輔導工作

推行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制度，整合網絡資源並提供輔導服務，並依據各網絡單位研商議題之需求參與跨網絡聯繫會議。

(六)法務單位橫向合作機制

協助受處分人及收容人轉銜復歸

由臺中地方檢察署及矯正機關針對受處分人及收容人召開出院(監)轉銜會議，依據受處分人及收容人需求，邀集社政、衛政、教育、警政、勞政、民政等網絡單位或民間單位共同與會，協助其順利復歸社會。

二、區級跨體系協調及合作機制

本市以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為窗口，每季辦理跨部門區域聯繫會議與個案研討會，邀請民政單位參與跨部門區域聯繫會議，並視會議議題邀請公私部門、在地網絡單位及專家學者出席聯繫會議及個案研討會，研商區域內社安網業務，進行處遇協調與資源交流。

- (一)跨部門區域聯繫會議：會議主軸包含服務合作模式研商、資源交流、業務宣導、專題講座等。
- (二)個案研討會：依據服務對象需求，邀集區域內相關網絡單位，研擬個別化共案合作模式及服務計畫，後續處遇分工與整合。

三、府級跨體系整合機制

- (一)訂定「臺中市強化社會安全網推動會報設置要點」，由市長擔任召集人，市長指派副市長或秘書長一人兼任副召集人，本府相關社會安全網絡局處指派簡任層級主管兼任委員，並延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庭長、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及和平區公所區長擔任外聘委員。每4個月召開1次推動會報，由社政、衛政、警政、教育、勞政、民政及原民等網絡單位參與，研商社會安全網相關政策、網絡單位業務協調、諮詢及合作議題。
- (二)針對兒少保護議題、兒少偏差行為議題、貧窮議題、心理衛生議題、毒品防制議題等五大議題，由府層級主持跨局處特定議題跨網絡會議。

肆、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服務重點

一、第二期計畫新增重點

行政院針對第二期計畫推動工作臚列重點措施如下：

(一)策略一【增進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拓展家庭服務資源，除延續脫貧措施外，納入育兒支持資源、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社區療育服務、培力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

(二)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結合公衛醫療資源發掘潛在兒虐案件，擴充兒少家外安置資源，推動網絡合作整合服務。

(三)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補強精神衛生體系，透過布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等措施，提升精神疾病預防與治療，減少(疑似)精神疾患觸犯刑罰法律。

(四)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延續各網絡體系之服務連結，並加強司法心理衛生服務，建立社區銜接機制，協助精神疾患復歸社區。

二、本市各策略服務重點

策略一	策略二	策略三	策略四
社政	家防中心	衛政	衛政、教育、勞政 少輔、警政、民政、原民
推動發展遲緩兒童社區服務	強化兒少保護機制	發展心衛中心三級預防策略	強化藥癮服務效能
辦理育兒指導服務	擴充兒少家外安置資源	強化家庭暴力加害人服務資源	強化教育單位跨網絡合作
提升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	推動多元成人保護方案	強化性侵害加害人服務資源	強化勞政單位跨網絡合作
強化家庭支持資源布建	落實性侵害防治服務		強化少年輔導工作
推展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			結合司法保護預防再犯
			提升跨網絡整合

本市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服務重點

(一)策略一【增進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建構以社區為基礎的整合性服務體系，推動 5 大家庭支持方案，各方案執行方式如下：

1. 推動發展遲緩兒童社區服務

提供社區走動式療育、親職資訊服務、到宅到園示範、發展篩檢通報暨個案管理、家庭支持及社區服務，並辦理自費療育單位審查。

2. 辦理育兒指導服務

針對 0-2 歲嬰幼兒家庭，提供育兒指導服務，透過多元育兒服務(育兒諮詢、到宅指導、團體課程、社區及網路宣導)，以增強新手爸媽照顧量能。

3. 提升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

建置兒少及家庭社區服務據點(小衛星)，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方案。

4. 強化家庭支持資源布建

依地區特性區分為 5 區，委託民間單位提供服務，針對脆弱家庭及多元需求家庭辦理個別化家庭服務及特色服務方案，強化親子互動關係、親職功能，透過公私協力落實計畫目標。

5. 推展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與民間團體資源公私協力，並結合戶政機關推動試辦機制，提升服務近便性，促使登記離婚之家戶及時獲得未成年子女照顧諮詢服務，預防離婚事件對未成年兒少可能造成之身心發展影響及傷害。

(二)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1. 強化兒少保護機制

(1)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計畫，針對 SDM 評估為高度風險且經「家庭維繫」案於「處遇中再通報」之案件召開網絡會議。

(2)辦理六歲以下親職賦能服務方案及家庭充權服務計畫。

2. 擴充兒少家外安置資源

- (1)設置團體家庭：布建多元兒少安置選擇、適性安置，逐步回應去機構化、小家庭式替代性家外安置之趨勢。
- (2)規劃家庭式照顧資源，及強化居家安置照顧托育人員、特殊需求或身心障礙兒少之照顧資源。
- (3)建構轉銜自立準備資源，提升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服務量能。

3. 推動多元成人保護方案

- (1)以「被害人為中心」及「以家庭為中心」無法一分為二，按危險程度、暴力導因或服務階段有不同的服務光譜。
- (2)積極培力委外單位，分5區委外辦理家暴整合性服務方案。
- (3)推動新住民家暴被害人服務、多元性別被害人服務、原鄉部落被害人服務。

4. 落實性侵害防治服務

- (1)以家庭系統進行家庭動力評估及處遇，透過家屬協調會及家庭座談落實家庭參與。
 - (2)推動未成年非強制性行為關懷處遇。
- (三)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1. 發展在地化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三級預防策略

- (1)初級預防：推廣在地化衛教宣導策略及服務。
- (2)次級預防：提供高風險篩檢及可近性服務，包含專業心理師提供免費心理諮詢服務、長者到宅心理諮詢服務及15-30歲民眾心理諮商服務，並推動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計畫。
- (3)三級預防：深入社區提供個案關懷服務，包含精神、自殺單一議題個案關懷服務及主動關懷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

(4)已建置5處(豐原、東區、西屯、潭子及太平)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預計大甲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於113年完工。

2.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個案管理及服務資源

(1)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依法院裁定處遇計畫，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課程，內容為個人、團體、精神治療及心理治療等。

(2)推動家庭暴力加害人性別平等創新計畫：將家庭暴力加害人性別平等課程融入數位媒材，於112年製作完成，同年完成家庭暴力加害人治療師的教育訓練，並於113年起納入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課程中，透過家庭暴力處遇課程，讓加害人了解性別暴力、性別平等及性別刻板等觀念，應如何避免暴力並提高性別平等敏感度，降低再犯率。

(3)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本市設置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定期由治療師說明加害人接受身心治療、輔導或教育之成效及特殊狀況，並由委員提供專業建議，使個案獲得適切處遇課程與資源轉介，治療師針對加害人的類型，提供適切處遇課程，內容分為個別、團體、精神門診等。

(四)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1. 強化藥癮個案管理服務網絡合作與服務效能

(1)充實藥癮戒治家數：指定藥癮戒治機構計21家全國第一，提升戒癮可近性及服務品質。

(2)緩起訴個案輔導：連結地檢署，合作建構無毒防護網，進行專責分類輔導。

(3)多元追蹤輔導：落實出監銜接、評估需求及關懷訪視。

(4)連結網絡資源：依據需求轉介醫療、就業、經濟及法律扶助相關服務。

(5)陪伴型志工關懷服務：結合反毒志工關懷個案及家屬。

(6)強化社區反毒宣導：辦理前進社區反毒師資社區巡講。

2. 強化教育單位跨網絡合作

- (1)強化三級輔導人力：提升與警政、法務、勞政、家防中心等網絡共案合作能力。
- (2)辦理校園性剝削防制宣導：深化學生自我保護及防害認知。
- (3)促進校園心理健康及自殺防治：辦理兒少精神科定點諮詢，提升家長及學校人員與衛生醫療單位合作。
- (4)推動跨網絡家庭教育：強化家庭教育中心與民政、社政合作，以提供服務。

3. 強化勞政單位跨網絡合作

- (1)落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分區設置 4 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提供一對一連續性、無接縫之專業服務。
- (2)辦理職前訓練：提升技能，提供弱勢保障措施、多元就業輔導。
- (3)規劃就業脫貧服務流程：從開案、就業輔導、推介面試、就業後追蹤關懷及就業狀況分析，建構連續性脫貧服務。

4. 強化少年輔導工作

- (1)推行行政輔導先行制度，整合曝險少年網絡資源。
- (2)研訂少輔會設置及實施辦法，增設執行長及修正服務對象。
- (3)整合青少年宣導方案，辦理曝險少年預防活動。

5. 結合司法保護防止再犯

- (1)警察機關關懷協助專責小組及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合作，推動犯罪被害人關懷、協助及保護服務。
- (2)強化法務體系與其他服務體系之銜接，落實再犯預防處遇措施。

6. 提升跨網絡整合

定期召開府層級跨網絡聯繫會議，由各網絡單位共商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議題；並定期辦理局級、區級聯繫會議，及參與受處分人及收容人轉銜會議，加強網絡間交流與溝通。

伍、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執行成效

一、111 年計畫執行成效

為建構本市社會安全網，本府各機關均積極推動各項工作，衛生福利部自 111 年起針對各地方政府執行強化社會安全網進行績效考核，111 年本市經評定執行績效優良，並獲調增中央補助比率 5%。依衛生福利部 112 年度核准補助經費推算，約可增加 1,760 萬元中央補助款，降低本府自籌經費，節省市庫支出。

二、112 年計畫執行成效

本市 112 年依據中央政府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強化社會安全網績效考核實施計畫，積極推動各項社安網服務工作，並定期控管考核指標執行情形，112 年各項策略執行成效摘要如下：

(一)策略一【增進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1. 落實脆弱家庭服務

112 年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脆弱家庭服務件數為 28,960 案，各中心電訪家庭 27,205 次、面訪家庭 22,236 次、陪同服務 1,065 次、網絡聯繫 26,042、案家來電 2,108 次、其他服務方式 2,292 次。

2. 推動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脫貧方案

(1)本市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存款率達 88.75%，並針對 3 個月至 6 個月未存款之家戶，由篩派社工關懷訪視輔導、提供實物給付減省弱勢家庭消費支出、依需求協助連結相關福利資源，共訪視輔導 2,050 人次，本市存款率達 87.59%。

(2)辦理理財知能提升服務計畫，輔導未穩定存款家戶參加財務詢與理財團體服務，112 年共受理 61 案開戶兒少(42 戶)，財務諮詢服務計 78 人次，理財團體家長參與計 99 人次。

3. 建構家庭支持資源布建服務

112 年提供 1,599 戶次服務，其中辦理 26 場次兒少自我成長團體，服務 328 人次；辦理 17 場親子活動，服務 216 人次；辦理 6 場次照顧者喘息團體，服務 63 人次；辦理 9 場次提升家長家庭照顧能力，服務 122 人次。

4. 推動發展遲緩兒童社區服務

本市於 29 區均設有發展遲緩兒童社區服務資源，資源布建率達 100%，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90%；112 年服務涵蓋率達 44%，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20%。

5. 布建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

112 年補助 28 家民間團體辦理 37 處據點(含守護家庭小衛星 14 處、弱勢兒少課後照顧服務據點 23 處)，涵蓋 18 處行政區，布建涵蓋率達 62%，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51%。

6. 提升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家庭訪視評估比率

112 年家訪數達 6,689 次，領證數為 32,189 件，訪視率為 20.8%，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12%。

7. 推展社區式家事商談務

(1)積極推動戶政事務所合作，110 至 112 年實地拜訪本市 26 區戶政事務所，並召開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網絡聯繫會議，增進雙向溝通。本市戶政事所 112 年轉介溫馨關懷需求調查表 52 案及家事商談服務傳單 12 案。

(2)112 年新增開案服務 164 案(含子女會面交往)及 111 年未結舊案 37 案，總計服務 201 案，計商談 362 小時，陪同子女會面交往 148 場次，諮詢輔導 1,735 人次，相關服務總計 3,031 人次。

(二)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1. 精進兒少保護服務

- (1)112 年保護性案件再通報率為 5.51%，低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7.5%。
- (2)112 年兒少家庭促進追蹤訪視及關懷服務涵蓋率之執行率為 90%，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60%。
- (3)針對 SDM 評估為高度風險且經「家庭維繫」案於「處遇中再通報」案件召開網絡會議，112 年辦理 12 場，討論 187 案。
- (4)六歲以下親職賦能服務方案 112 年提供 147 案家戶，服務 1,292 人次。
- (5)辦理家庭充權服務計畫 112 年編列 284 萬元，提供 105 案補助。

2. 健全成人保護服務

積極培力委外單位，分 5 區辦理家暴整合性服務方案，並依據不同群體之家暴被害人建置服務措施，112 年共服務 3,955 案，服務人次達 41,646 人次。

3. 落實性侵害防治服務

實施以家庭系統之家庭動力評估及處遇，辦理家屬協調會及家庭座談，並推動未成年非強制性行為關懷處遇，112 年服務 218 案。

(三)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1. 增進心衛社工服務量能

布建 5 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推動初級、次級及三級預防機制，112 年辦理 115 場次初級預防服務，共 9,257 人次參加，並透過專業心理師提供免費心理諮詢服務等服務提供高風險篩檢及可近性服務，以落實次級預防。

2. 推展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服務

112 年精神個案共 5,932 案、訪視次數共 53,742 人次，自殺個案共 5,607 案、訪視次數共 33,432 人次，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共 860 案、訪視次數共 25,554 人次。

3.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服務

針對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辦理處遇課程，112 年列管 466 案，另設置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提供性侵害加害人適切處遇課程，112 年列管 922 案。

(四)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1. 強化藥癮個案服務

- (1)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計 21 家，數量達全國第一。
- (2) 112 年藥癮多元輔導計 3,823 案，訪視計 22,414 人次，追輔涵蓋率達 98.7%。
- (3) 112 年計辦理 155 場次社區反毒師資社區巡講，共 4,689 人次參加。

2. 強化學生輔導與家庭教育服務

- (1) 112 年學校轉介案件數為 457 案，評估後開案數為 453 案，開案率為 99.12%，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90%。
- (2)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共 361 校，其中 111 學年度辦理 3 場次(含以上)兒少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學校數計 348 校，達成率為 96.398%，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60%。
- (3) 家庭教育中心 112 年辦理之親職教育活動共計 44,949 人次參與，其中親職教育相關活動共計 20,924 人次參與，約佔總數 46.55%，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30%。

3. 強化勞政就業服務

- (1)辦理「臺中市政府 112 年度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具工作能力者及經濟弱勢之失業勞工就業促進計畫」及「強化社會安全網就業培力計畫」,112 年辦理就業促進講座 10 場,共 213 人參加。
- (2)112 年精神障礙者職業重建就業總服務人數為 140 人,就業人數為 67 人,執行率為 47.86%,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30%。

4. 強化少年輔導工作

- (1)112 年辦理曝險少年預防活動 30 場次,達成率 375%,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75%。參與預防活動服務人次計 13,749 人次,達成率為 7.55%,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2%。
- (2)112 年曝險少年之開案人次為 60 人次,網絡單位通報、轉介或自行挖掘之曝險少年個案人次為 58 人次,輔導開案率為 96.67%,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 85%。

5. 落實跨網絡合作機制

- (1)112 年辦理 3 場次府級跨網絡聯繫會議,均由市長擔任召集人主持會議。
- (2)112 年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共辦理 55 場跨網絡聯繫會議,辦理頻率高於 112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目標值,並依據衛生福利部 112 年 8 月函頒之績效考核實施計畫,邀請民政人員出席與會。
- (3)112 年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等網絡單位受邀出席檢察機關針對受處分人及收容人辦理之出監(院)轉銜會議共計 55 場次。
- (4)112 年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衛生局、教育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共辦理 41 場跨部門個案研討會議。

陸、結語

本市秉持強化社會安全網「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精神服務全臺中市市民，為經濟困境、失業、兒少照顧資源匱乏、身心障礙者等有需求市民提供對應之服務。本府各機關及網絡單位將持續落實執行業務工作，強化跨網絡合作與公私協力，致力建構綿密的社安網，接住每一位需要幫助的人，讓他們得到即時且妥善的協助，打造多元、共融、友善的城市。